

中学生违法案例

警世录

张殿民 俞秀国 编著

ZHONG XUE SHENG WEI FA AN LI JING SHI LU
ZHONG XUE SHENG WEI FA AN LI JING SHI LU
ZHONG XUE SHENG WEI FA AN LI JING SHI LU

张殿民 俞秀国 编著

中学生违法案例警世录

安徽教育出版社

(皖)新登字03号

中学生违法案例警世录

安徽教育出版社出版发行

(合肥市金寨路283号)

新华书店经销 合肥杏花印刷厂印刷

•

开本787×1092 1/32 印张8.5 字数190000

1992年10月第1版 1992年10月第1次印刷

印数: 8.000

ISBN7—5336—1132—2/G·1578

定价: 3.50元



上 篇

刑法·刑事诉讼法

1. 警笛长鸣
——从一个法盲的请求谈起…………… 4
2. 三面镜子的反照
——什么是错误、违法、犯罪…………… 6
3. 这台收录机不能要
——强盗行为者戒…………… 7
4. 火车前的泪水
——什么是破坏交通设备罪…………… 9
5. “六合”公路上的飞石
——什么是伤害罪…………… 11
6. 一刀带来的苦果
——故意杀人罪难赦…………… 13
7. 习武伤人的下场
——过失杀人也有罪…………… 15
8. 南瓜生毒的秘密
——什么是过失投毒罪…………… 17
9. 三好学生的沉沦
——什么是奸淫幼女罪…………… 18

10. 正义之举受人尊重	
——什么是正当防卫	20
11. 自酿苦酒自己尝	
——公民通信自由权不容侵犯	22
12. 两个少年犯的忏悔	
——炸鱼、偷撕别人邮票都是违法行为	24
13. 靡靡之音的背后	
——她为何被送进了少管所	26
14. “方城”的诱惑	
——什么是赌博罪	28
15. 恐吓信写不得	
——什么是敲诈勒索罪	30
16. 自编圈套套自己	
——什么是诬告陷害罪	32
17. 嗜赌者的下场	
——什么是死刑缓期二年执行	34
18. 误入陷阱之后	
——什么是反革命罪	37
19. 肥皂泡是迷人的	
——盗窃罪与小偷小摸不同	40
20. 错位的友情	
——窝赃、销赃会犯法，窝藏、包庇也会犯法	43
21. 飞车的代价	
——交通规则要遵守	46
22. 公判大会上的启示	
——他犯了交通肇事罪	47
23. 金丝猴是无辜者	

——破坏国宝有罪·····	49
24. 花钱买来的教训	
——文物古迹不容破坏·····	51
25. 清水与药水	
——职守不可玩忽·····	53
26. 祸从口中生	
——诽谤、侮辱他人不可恕·····	55
27. 出尔反尔为哪桩	
——伪证不能作·····	58
28. 如此“师傅”拜不得	
——什么是传授犯罪方法罪·····	60
29. 作茧自缚	
——什么是妨害公文、证件、印章罪·····	62
30. 危险的朋友	
——从一起伤害案看“哥儿们义气”·····	66
31. 平静中的浊流	
——什么是扰乱社会秩序罪·····	68
32. 蓝天碧水下的阴影	
——什么是偷越国(边)境罪·····	70
33. 奇特的爆炸声	
——炸伤小偷也构成犯罪·····	71
34. 这里没有避风港	
——青少年违法犯罪也要负法律责任·····	73
35. 烟云中的滑坡	
——劳动教养与劳动改造有何不同·····	75
36. 一份荒唐的协议书	
——杀了人不能私了·····	78

37. “王子犯法，与庶民同罪”
——公民在适用法律上一律平等……80
38. 一个拐卖儿童罪犯的下场
——公民有权扭送现行犯罪分子……82
39. 学校的要求为什么被拒绝
——什么是公开审判和旁听制度……84
40. “打”了还要“罚”
——什么是刑事附带民事诉讼……86
41. 迷途不返，罪有应得
——为什么律师拒绝为他辩护……88
42. “雪”与“血”的误差
——托梦的话不能作为证据……90
43. 妇代会的义举为什么不合法
——刑事自诉案件必须告诉才处理……92
44. 同在死亡线上
——两个死刑犯的不同结果……93

中 篇

民法·民事诉讼法

45. 奖券风波
——依靠民法解决了问题……97
46. 一把火烧起的纠纷
——父亲应不应该给儿子还债……100
47. 金戒指鹿死谁手
——限制民事行为能力人独立实施民事行为
是否有效……102

48.	危险的游戏	
	——在校学生致人损害怎么办·····	104
49.	花圈前的泪水	
	——精神病患者杀死人谁负责任·····	106
50.	悬而未决的债务	
	——人失踪后欠款怎么归还·····	108
51.	“死”去的人生还，是喜是忧	
	——我国民法规定的宣告死亡制度·····	110
52.	误食河豚鱼之后	
	——合伙人如何承担民事责任·····	112
53.	被退回的奶牛	
	——欺诈的民事法律行为无效·····	114
54.	两个学生被砸伤引起的纠纷	
	——乘人之危的民事行为无效·····	115
55.	买错的中草药	
	——有重大误解的民事行为可以撤销·····	117
56.	一本《辞海》引起的风波	
	——超越代理权限的民事代理人应承担 责任·····	119
57.	金砖之谜	
	——埋藏物所有权不明应归国有·····	121
58.	学校与村民的争执	
	——如何处理好相邻关系·····	123
59.	“李代桃僵”后悔迟	
	——担任保证人的法律后果·····	125
60.	飞来的财富	
	——不当得利应该返还·····	127

61. 得救的稻谷	
——无因管理行为值得提倡·····	129
62. 学生与先生的故事	
——著作权不容侵犯·····	132
63. 奇怪的征婚启事	
——公民的姓名权不容侵犯·····	134
64. 蜜月中的阴影	
——公民的名誉权受法律保护·····	136
65. 袜子上的照片	
——什么是肖像权·····	138
66. 作恶摔伤，咎由自取	
——要求损害赔偿应具备什么条件·····	140
67. 发生在篮球场上的纠纷	
——什么是无过错民事责任·····	142
68. 一个安上假眼的中学生	
——正当防卫行为不承担民事责任·····	144
69. 九华山顶上的险情	
——紧急避险行为造成损害由引起险情的人 承担责任·····	145
70. 大年初一飞来灾	
——教唆他人违法造成损害，教唆人应承担 赔偿责任·····	147
71. 结婚仪式上的爆炸声	
——什么是民法上的产品责任·····	149
72. 被硫酸灼伤之后	
——从事高度危险作业损伤人怎么办·····	151
73. 骑车人落井引起的纠纷	

——在公共场所施工致人损害的民事责任·····	153
74. 从天而降的花盆	
——搁置物伤人怎么办·····	154
75. 悬崖岸边应勒马	
——什么是承担民事责任的十种方式·····	156
76. 误期的债权	
——什么是诉讼时效·····	159
77. 大卫不能同相爱的中国姑娘结婚	
——涉外民事关系的法律适用·····	161
78. 午夜的争斗	
——什么是民事诉讼法·····	162
79. 这起教师被侮辱案件不能由张法官审理	
——民事诉讼法的回避制度·····	165
80. 法庭不仅仅是威严	
——民事案件当事人有哪些诉讼权利和义务·····	167
81. 一盘不能公开播放的磁带	
——对涉及个人隐私的证据应当保密·····	170
82. 一份难得的证词	
——民事案件当事人有权向法院申请保全证据·····	173
83. 时间与金钱	
——什么是诉讼期间·····	175
84. 以身试法者戒	
——三百人围困法警的后果·····	177
85. 一件法院不予受理的起诉	
——向法院起诉应该具备什么条件·····	180
86. 胡杰请教陈律师	
——什么是两审终审制·····	182

下 篇

婚姻法·继承法·兵役法·游行示威法及其它

87. 一份被收回作废的结婚证
——公民结婚应具备什么条件…………… 184
88. 寒友梅的苦衷
——她与他真诚相爱为何不能结婚…………… 187
89. 一个中学生与他的“未婚妻”
——父母对未成年子女有什么权利和义务…………… 189
90. 女教授自演的悲剧
——子女对父母有赡养扶助的义务…………… 191
91. “亲子鉴定”释疑案
——非婚生子女的权益受法律保护…………… 193
92. 不能再送回孤儿院的孩子
——什么是收养关系…………… 196
93. 一个失去父爱的孩子
——父母离婚后子女怎么办…………… 198
94. 车祸后的纠纷
——什么是继承法…………… 201
95. 围绕承包山场发生的争执
——哪些是遗产的范围…………… 203
96. 忘恩负义的结果
——他为何丧失了继承权…………… 206
97. 手足情变成了手足恨
——触犯刑律的人还有继承权吗…………… 208
98. 旧话新释

——继承权男女平等吗·····	209
99. 越俎代庖法不容	
——什么是法定继承顺序·····	211
100. 哥哥、姐姐与妹妹之间的诉讼	
——继子、养女有和亲生儿女同等的继承权 吗·····	213
101. 一个“遗腹子”的故事	
——未出生的胎儿应不应该得到遗产·····	214
102. 母亲留下的一束金项链	
——什么是遗嘱继承·····	216
103. 一个中学生继承了三万元遗产	
——为什么这份遗嘱部分无效·····	218
104. 为了寻找那失去的初恋	
——一份被宣告无效的遗赠书·····	221
105. 被变卖的机帆船	
——父亲的债务是否要子女偿还·····	222
106. 郑板桥竹画的归宿	
——什么是继承案件的诉讼时效·····	224
107. 一个啼笑皆非的故事	
——什么是经济合同法·····	226
108. 20万元一个字	
——违反经济合同法应承担哪些责任·····	229
109. 一个不服治安处罚的外国人	
——什么是行政诉讼法·····	231
110. 两个中学生打赢了行政官司	
——行政诉讼的受案范围包括哪些·····	234
111. 15岁少年上法院	

——什么是义务教育法.....	237
112. 14岁的女兵	
——张复香入伍后的反响.....	239
113. 这样画是违法的	
——国旗应该高高飘扬.....	241
114. 一枚从书房里摘下来的国徽图案	
——什么是国徽法.....	244
115. 透进天窗的阳光	
——什么是集会游行示威法.....	246
116. 一把被收缴的匕首	
——中学生不能佩带管制刀具.....	250
117. 一份非常重要的证件	
——应该正确使用和保管居民身份证.....	252
118. 芦苇滩上的奇花	
——这种花为什么不能种.....	254
119. 悔恨的泪	
——“黄毒”毁了她的青春.....	256
120. 他，不知为何被戴上手铐	
——什么是我国的根本大法.....	259

规矩与方圆

——写给站在人生岔路口的中学生

由于工作关系，笔者经常同犯人打交道。

一天，我在少年管教所接见室里，见到一群刚刚入监不久，身上痞气犹存、欲隐还现的少年犯。这些在社会上曾放荡不羁的失足者，此刻面对前来探监的亲人们，有的托腮不语，有的暗暗抽泣，有的失声痛哭。

这时，有个年纪约十六、七岁的小男孩，看看我身上的着装，走上前来，拉住我的手说：“叔叔，救救我吧。我不是坏孩子，我不是坏孩子呀！”

我低头看看他那稚嫩、天真的脸蛋，听着他那诚挚、悔恨的请求，一种怅然若失的感觉涌上心头。是的，他说的是实话，他们原来大多不是坏孩子。这一株株正在茁壮成长的幼苗，因为年幼无知，有的是被“恶风”吹伤，有的是被“毒虫”咬坏。他们对于真、善、美，假、恶、丑，识别能力不强，等他们醒悟过来，迟了，一切都迟了。这个小男孩的呐喊，不正是向法律的呼唤吗？

小男孩拉住我的手，我一直没有抽回。出于职业的本能，我理解他，更知道应当如何像老师对待学生、医生对待病人、父母对待孩子般地去教育他、感化他、挽救他。

随着小男孩的呼唤声，我发现坐在他身边的一位双目失明、年近花甲的老人站起来了。他右手执撑着一根手杖，脸上闪着泪花，亮开震颤沙哑的喉咙说道：“同志，孩子犯法我们

家长有责任啊！因为俺不懂法，不会用法来教育孩子，所以，才……”他说到这里便哽噎了。

他是小男孩的爸爸，老伴半身瘫痪，他是让不满10岁的小女儿牵手引路，一跛一颠走来的。看到眼前这一老两少的场面，我匆忙搀扶着老人坐下。此刻，我的心也随着这老少两代的抽泣而震颤了。

孩子的呼唤，老人的心声，作为一名司法工作者，我能说些什么呢？

青少年时期，是从幼稚走向成熟的时期，也是一个充满矛盾的时期。这一阶段，他们生理的、心理的急剧变化和认知的矛盾都表现得比较突出。他们血气方刚，自制力差，好感情用事，有时不能约束自己的行动，在不良条件影响下容易误入歧途。

邓小平同志曾经说过：“法制教育要从娃娃开始，我们的小学、中学都要进行这个教育。”为此，中央确定的第一个五年普法计划和第二个五年普法计划都提出：普法对象的重点除了国家干部和执法人员外，就是青少年。国家对青少年普法这么重视，是有战略眼光的。在我国，7岁至13岁的少年约1.8亿，14岁至28岁的青年约3.1亿，青少年约占全国总人口的一半。青年，目前已成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生力军；少年，则将成为我们明天各项事业的接班人。青少年素质的优劣，直接关系到国家、民族的兴衰成败。所以，增强青少年的法制观念，用法律来保护青少年的成长，是国家赋予我们的责无旁贷的重任。

为此，我和《中国律师》杂志特约记者俞秀国同志议定，写一本有助于青少年迷途知返的读物，使他们在临近犯罪的边缘时，能够猛然回首，用法律的标尺来制约自己的不轨行为。

有人说：“法理结合情理写书难，给青少年写法制教育书更难。”基于这一点，我们从大量资料中搜集整理出部分贴近中学生生活实际的典型案例，走访了几所中学，在学校的支持下，结合中学生的法制课试讲了几次，结果获得了出乎意料的效果。同学们听得有味，记得认真，有的同学当场向我说：“这堂课上得很生动，希望今后能给我们多讲讲这样的故事（案例）。”听了孩子们的鼓励，对照中央“二五普法”规划要求，我们写好这本书的信心更足了。

法理、情理，只有两者的统一，才能引起青少年的兴趣。为此，在结构上，我们采取一案一法、夹叙夹议的方式，就案说法，就事论理，水到渠成，力争让青少年通过学习本书，做到知法明理，受到教育。同时，为了配合中学法制课教学，我们根据青少年的特点，注意结合法制课本，增强本书的指导性、知识性、趣味性，通过以案释法，提高同学们对法律知识的理解程度。

哲人说：无规矩不成方圆是法度，无规矩也成方圆是艺术。愿同学们在人生的花季，扬起出征的风帆，孜孜以求科学世界的博大精深，尽情领略社会生活的丰富多彩的同时，注意加强理性思维锻炼，顺利地渡过那一片波涛汹涌的人生“三角地”。

张殿民

1992年1月

上篇

刑法·刑事诉讼法

1 警笛长鸣

——从一个法盲的请求谈起

一辆灰蓝色的囚车，呼啸着通过大街闹市，把一个同样灰蓝色的灵魂送往愚昧、无知的祭坛。

他叫高杰，伏法时年仅22岁。去年夏天，他高考落第，女友他投，带着一股困惑、沮丧的心情闲住家中。

一天，他家的花猫莫名而死，他姐姐与邻居吴姓发生冲突。高、吴两家素来不和，于是花猫之死作为导火线，拉开了两个家庭引为“千古绝憾”的序幕。

高的姐姐硬说花猫死在吴家的屋檐下，定是吴家用药毒死的；吴姓夫妻说他们这天有事外出，家中根本没人，对方平白嫁祸于人。争辩、对骂、拳脚相加。二比一，绝对优势，高的姐姐眼见吃亏。高杰见状，带着多日压在心头的哀怨、怒火，从厨房操起一把牛耳尖刀，发疯似地对准吴姓夫妻乱砍乱扎。悲剧定格，一死一伤……

车到刑场，高杰拖着沉重的步子走出囚车，他看看骄阳，